

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

粤质检协〔2024〕84号

关于发布《产品质量鉴定机构评价管理规范》 团体标准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（国标委联〔2019〕1号）和我协会《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规定，《产品质量鉴定机构评价管理规范》团体标准已经通过技术审定，经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批准，将于2024年3月13日发布并实施。

联系人：伏卫霞（020）38835220

电子邮箱：gdaqi@gdaqi.org

